



新光人壽
Shin Kong Life

107年新光人壽被投資公司股東會 投票情形揭露報告

108年2月

聲明

新光人壽於105年08月12日完成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之「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簽署，並於106年02月10日提供「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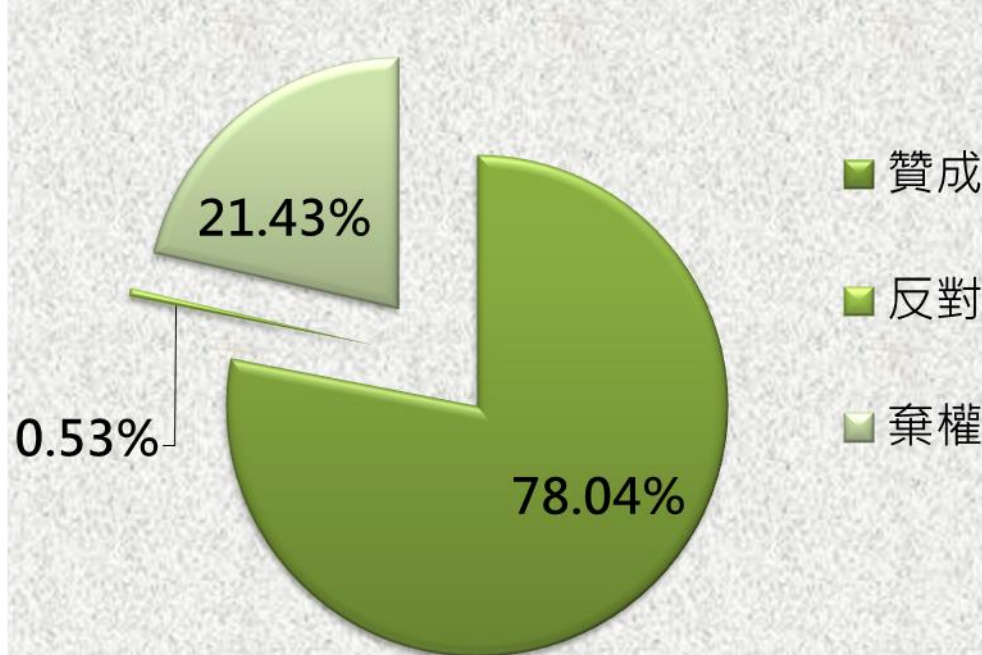
配合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政策，如被投資公司提供電子化投票，本公司將以電子化投票為首要選擇方式。

為使本公司客戶及股東瞭解所有被投資公司各類議案之投票情形，本公司每年揭露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情形及對所有被投資公司各類議案行使投票權之相關統計資料。

本公司為謀取客戶及股東之最大利益，於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前，均審慎評估股東會議案內容，且積極進行議案投票。

本公司107年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投票中，計有六項議案表達反對立場，顯示本公司並非絕對支持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議案，而是考量議案對客戶、股東及被投資公司共同長期利益後作出決議。

107年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 決議統計



107年投票情形揭露

本公司107年共出席257家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表決數為1,134件，投票結果依股東會議案建議分類原則統計如下：

序號	議案分類	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228	228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250	250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305	304	0	1
4	董監事選舉	98	0	0	98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147	3	0	144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1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4	4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9	39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11	11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20	19	1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15	其他	22	17	5	0
	總計	1,134	78.04%	0.53%	21.43%

註：依據保險法第146之1條第三項規定，本公司不得行使對被投資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之表決權，故董監事選舉議案皆為棄權。



新光金控

新光人壽

Shin Kong Life